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含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 9 名。会议由董事长于晓宁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同意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和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次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完成后，公司可滚动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于晓宁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关于增加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